经济日报社出版 WWW.CE.CN
国内统一刊号CN11-0014 代号1-68

经济日报
ECONOMIC DAILY

2015年2月 星期四 26日
农历乙未年正月初八
第11546号 （总12119号） 今日16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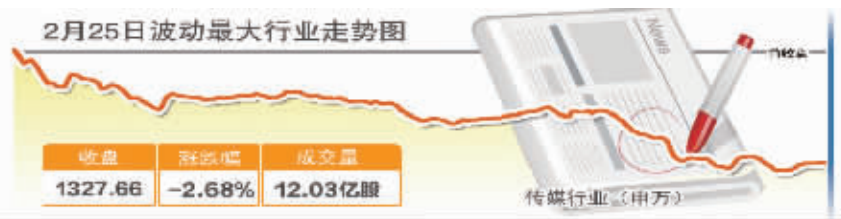

崇法尚德 执着前行

——追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邹碧华

时代先锋

2014年12月10日下午，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邹碧华在赴基层法院调研途中突发心脏病，医治无效去世，年仅47岁。邹碧华去世后，社会各界一致痛悼。相熟者回忆起他生前的点点滴滴，素昧平生者了解到他的感人事迹，无不垂泪。

邹碧华为什么能受到这么多人的尊重和缅怀？为追寻人们心中的这位好法官短暂的人生轨迹，春节前夕，《经济日报》记者连续半个月在上海深入采访邹碧华生前工作的法院，和他的司法改革团队的同事一起座谈，走访他曾经审理过案件中的当事人，与他的家人一起回忆生活中的片段。从与众多人士的交谈中，记者看到了一个新时期公正为民的好法官，一个敢于担当的好干部，一个崇法尚德，践行党的宗旨，捍卫公平正义，特别是在司法改革中敢啃“硬骨头”、甘当“燃灯者”的好党员，是如何用生命诠释共产党人对党和人民事业的执着与忠诚。

端详着邹碧华书房的照片，仿佛看到他还坐在那里学习与思考。听着邹碧华妻子唐海琳平静到令人心碎的叙说，明白邹碧华是个多么爱家的男人，但他没有办法更多照顾家人，他的肩头有太沉的担子。一位受到邹碧华百般呵护的白血病患儿一定要跟着爷爷去送别邹碧华，在爷爷泪流满面接受记者采访时，小小的他就静静地等在门外，他的法官“爸爸妈妈”要保护他不受干扰地长大，而他的案例的突破，将让更多孩子的合法权益得到法律更好的保护。

今天本报推出两个整版讲述邹碧华的感人故事，追随邹碧华的不凡足迹，探寻邹碧华的心路历程，就是为了学习邹碧华坚定理想信念、坚守法治精神，忠诚敬业、乐于进取、勇于创新、乐于奉献的高尚品格；就是为了让我们的社会有更多像邹碧华那样信念坚定，捍卫公平正义的忠诚战士，让我们的人民“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详见六版至七版）

做法治建设的“燃灯者”

本报评论员

邹碧华去世的消息传来，从最高法院到基层一线，从法官、律师到教授学者，中国的法律人齐声表达着震惊与惋惜。一位法官何以赢得来自不同战线、众多领域法律人的真诚敬意和共同缅怀？邹碧华生前的一言一行是最好注解。

作为一名法律人，邹碧华对工作充满热爱、勤奋忘我，以极大的激情点亮依法治国的理想之灯，身先士卒、不忘初衷，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作为推进改革的“急先锋”，他迎难而上、不计毁誉，无私无畏，敢啃改革“硬骨头”，始终保持信心和定力，研究了一系列改善司法环境、推动司法进步的制度性措施；作为一名兼职教授和硕士博士生导师，他先后带了50多名学生，为学生建立“跟踪”档案，关心他们的学业和发展，在学生心中种下法治的“种子”，为未来培养出了更多法律人才。

站在邹碧华生命的终点回望来路，他在中国的法律人心中刻下隽永的印记，也在中国的法治进程中留下难忘的足迹。他的事迹值得铭记、品格值得深学、精神值得记取。法官当如邹碧华，党员当如邹碧华，做人当如邹碧华！要像他一般始终把人民的利益摆在最高、最重的位置，崇法尚德、勇于创新，敢于担当、推进改革，努力回应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新期待，身体力行、脚踏实地献身法治建设。

我们身处变革的时代，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大幕刚刚开启，加快法治建设的机遇前所未有、挑战前所未有、紧迫性亦前所未有。我们呼唤更多“邹碧华式”公正为民的好法官、敢于担当的好干部、法治建设的“燃灯者”。法官、律师、学者乃至各行各业的人们，都应同邹碧华一道，将自己的生命点亮，把实现人生价值与党和人民的事业发展紧密结合起来，崇尚法治、坚守法治，坚定信念、砥砺前行，为构建公平正义的法治中国，努力作出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无愧于历史的新业绩。

地区智 集体经 全国

本报北京2月25日讯 记者李万祥报道：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今天在京举行，会议审议了国务院关于提请审议《关于授权国务院在北京市大兴区等33个试点县（市、区）行政区域暂时调整实施有关法律规定的决定（草案）》的议案。

为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关于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和宅基地制度改革的要求，2014年12月31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决定在全国选取30个左右县（市）行政区域进行试点。

试点涉及突破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的相关法律条款，需要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国务院在试点期间暂停执行相关法律条款。草案规定，由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国务院在北京市大兴区等33个试点县（市、区）行政区域，暂时调整实施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关于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根据草案，暂时调整实施的具体内容包括：

——暂时停止实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三条和第六十三条、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九条关于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不得出让等的规定，明确在符合规划、用途管制和依法取得的前提下，允许存量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租赁、入股，实行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同等入市、同权同价。

——暂时调整实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四条、第六十二条关于宅基地审批权限的规定，明确使用存量建设用地的，下放至乡（镇）人民政府审批，使用新增建设用地的，下放至县级人民政府审批。

——暂时调整实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七条关于征收集体土地补偿的规定，明确综合考虑土地用途和区位、经济发展水平、人均收入等情况，合理确定土地征收补偿标准，安排被征地农民住房、社会保障。加大就业培训力度，符合条件的被征地农民全部纳入养老、医疗等城镇社会保障体系。有条件的地方可采取留地、留物业等多种方式，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经营。

上述调整在2017年12月31日前试行，对实践证明可行的，修改完善有关法律；对实践证明不宜调整的，恢复施行有关法律规定。

（更多报道见二版）

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

进一步减税降费支持小微企业发展

部署加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以公共产品投资促进稳增长调结构

决定提高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补助标准

新华社北京2月25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2月25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进一步减税降费措施、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和创业创新，部署加快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以公共产品投资促进稳增长调结构，决定提高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补助标准、助力贫困学子和技能型人才成长。

会议认为，应对当前经济下行压力，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积极的财政政策必须加力增效。要坚持创新宏观调控思路和方式，围绕以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打造新引擎，以扩大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改造传统引擎，加强定向调控，加大财税政策支持力度，用减税降费鼓励创业创新，带动社会就业和调节收入分配；推进包括重大水利工程在内的公共设施建设，扩大有效投资需求，推动结构调整和相关产业发展。

会议确定，在前期国家已出台一系列优惠政策基础上，继续加大对小微企业和创业创新的减税降费力度。一是从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将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小微企业范围，由年应纳税所得额10万元以内（含10万元）扩大到20万元以内（含20万元），并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助力小微企业尽快成长。二是从2015年4月1日起，将已经试点的个人以股权、不动产、技术发明成果等非货币性资产进行投资的实际收益，由一次性纳税改为分期纳税的优惠政策推广到全国，以激发民间个人投资活力。三是将失业保险费率由现行条例规定的3%统一降至2%，单位和个人缴费具体比例由各地在充分考虑提高失业保险待遇、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落实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政策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初步测算，仅这一减费措施每年将减轻企业和员工负担400多亿元。

（下转第二版）
（更多报道见五版）

二版刊登人民日报评论员文章

让全面小康激荡中国梦

——二论协调推进“四个全面”

皖豫赣鄂四省自主创新年度报告推出

（详见十三版至十六版）

内页点睛

党的十八大以来，创建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行业、文明单位等活动，把在人们头脑里的精神文明变成了看得见摸得着的好事实事，使群众生活得更有道德、更有文化、更有品位——

服务群众 创建惠民

3版

要解决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切实转变政府职能，更好发挥政府作用，该管的管起来，该放的放下去；要善用调控手段，慎用调控手段，做到有理、有利、有节、有效——

尊重规律 科学调控

9版

香港交易所日前发布公告称，从3月2日起，境外投资者可以通过沪股通做空A股相关标的。继股指期货、两融业务和股票期权开通后，A股市场即将面临新的做空力量——

沽空交易将成沪港通一部分

11版

链接

33个试点县市区

北京市大兴区、天津市蓟县、河北省定州市、山西省泽州县、内蒙古自治区和林格尔县、辽宁省海城市、吉林省长春市九台区、黑龙江省安达市、上海市松江区、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浙江省义乌市、浙江省德清县、安徽省金寨县、福建省晋江市、江西省余江县、山东省禹城市、河南省长垣县、湖北省宜城市、湖南省浏阳市、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流市、海南省文昌市、重庆市大足区、四川省郫县、四川省泸县、贵州省湄潭县、云南省大理市、西藏自治区曲水县、陕西省西安市高陵区、甘肃省陇西县、青海省湟源县、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宁市。

中韩自贸区谈判全部完成

本报北京2月25日讯 记者李予阳报道：中韩双方今天完成中韩自贸协定全部文本的草签，对协定内容进行了确认。至此，中韩自贸区谈判全部完成。

中韩自贸区谈判于2012年5月启动，中韩自贸协定是我国迄今为止涉及国别贸易额最大、领域范围最为全面的自贸协定。2014年11月，中韩两国元首在北京共同宣布结束实质性谈判。

根据谈判成果，在开放水平方面，双方货物贸易自由化比例均超过“税目90%、贸易额85%”。协定范围涵盖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投资和规则共17个领域，包含了电子商务、竞争政策、政府采购、环境等“21世纪经贸议题”。同时，双方承诺在协定签署后将以负面清单模式继续开展服务贸易谈判，并基于准入前国民待遇和负面清单模式开展投资谈判。中韩自贸区谈判实现了“利益大体平衡、全面、高水平”的目标。